



(上接B13版)

2010年至2012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9.78,33.06,36.10,应收账款周转率逐年上升,主要是因为业务规模增加,公司对控制相应业务风险,加强应收账款管理,使得公司应收账款三年保持相对稳定所致。

2、存货周转率分析
2010年至2012年,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3.71,11.07,10.06,存货周转率逐年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阳阳房地产项目尚处于开发期,使得公司存货周转率略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也与上述因素相关。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存货管理制度,存货规模控制在合理的范围之内,使公司在行业水平与各项业务的发展相匹配。

3、总资产周转率分析
2010年至2012年,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3.69,3.68,3.48,总体保持平稳,略有降低,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房地产业务的资产总额增加较多,而房地产业务的总资产周转率相对较低所致。

(四)盈利能力分析

1、主营业务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贸易及商业零售业务、电子信息业务和房地产业务,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贸易及商业零售	1,737,599.64	98.40%	1,656,742.91	94.85%	1,397,943.68	94.93%	1,053,023.69	96.33%
电子信息业务	26,298.97	1.49%	38,019.88	2.18%	29,938.01	2.03%	19,052.23	1.74%
房地产业务	1,726.18	0.10%	51,670.42	2.96%	44,567.23	3.03%	20,758.35	1.90%
其他	150.73	0.01%	207.10	0.01%	180.74	0.01%	264.52	0.02%
合计	1,765,775.52	100.00%	1,746,640.31	100.00%	1,472,629.67	100.00%	1,093,098.79	100.00%

2010年至2013年1-9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093,098.79万元、1,472,629.67万元、1,746,640.31万元和1,765,775.52万元,总体保持增长。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贸易业务,2010年至2013年1-9月,贸易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6.33%,94.93%,94.85%和98.40%,其收入占比都在90%以上,其收入占比较高主要是受贸易业务高收入低盈利的主要商业模式影响所致。

①贸易及商业零售业务
2010年至2013年1-9月,公司贸易及商业零售业务作为公司贸易业务板块从事的大宗商品国内贸易和进出口贸易业务、汽车业务板块从事的4S店汽车汽车销售业务、信达免税商场从事的商业零售业务,详细情况见下表: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国内贸易	1,043,716.20	60.07%	1,016,682.86	61.37%	836,761.28	59.86%	566,423.51	53.79%
进出口贸易	500,885.80	28.78%	390,315.64	23.56%	336,324.71	24.06%	296,699.56	28.18%
汽车代理销售	193,797.64	11.15%	234,618.74	14.16%	200,523.84	14.34%	169,408.44	16.09%
商品零售业务	-	-	15,125.67	0.91%	24,333.85	1.74%	20,402.18	1.95%
合计	1,737,599.64	100.00%	1,656,742.91	100.00%	1,397,943.68	100.00%	1,053,023.69	100.00%

贸易及商业零售业务为公司最主要的收入来源,随着贸易业务规模的扩大,其收入金额及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均较高,2010年至2013年1-9月,公司国内贸易和进出口贸易业务收入分别为1,053,023.69万元、1,397,943.68万元、1,656,742.91万元和1,737,599.64万元,逐年增长,主要是受公司大宗商品国内贸易和进出口贸易规模增加所致。

公司的国内贸易和进出口贸易业务主要是铜、钢铁、石材等大宗商品的贸易业务,其中公司铜和铁矿石贸易额占比在67%以上,2010年至2013年1-9月,公司国内贸易和进出口贸易业务收入总额分别为863,123.07万元、1,173,805.99万元、1,406,998.50万元和1,543,802.00万元,收入逐年增长,主要原因是国内贸易及进出口贸易业务,保持和主要客户的良好合作关系,在公司加强风险控制的情况下,同时保持持续稳定的持续增长,维持公司在行业内的品牌影响力。

汽车代理销售业务主要为公司汽车4S店业务,2010年至2013年1-9月,公司汽车代理销售业务收入分别为169,408.44万元、200,523.84万元、234,618.74万元和193,797.64万元,逐年上升,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主要定位于中高端品牌,主要产品包括宝马、本田、福特、丰田和克莱斯勒等品牌的主流车型,市场销售状况良好;另一方面,经过多年的经营,公司在福建建立了较强的品牌优势,客户群规模逐渐扩大,带动收入稳步上升,报告期内90%以上的收入来源于新车销售,经过多年的发展已培养出数万个稳固的经销商保有量,随着汽车保有量的增加,售后服务业务的需求会相应增加,进一步提高公司业绩的成长空间。

商品零售业务主要为公司信达免税商场从事的商业零售业务,2010年至2013年1-9月,公司商品零售业务收入分别为20,402.18万元、24,333.85万元、15,125.67万元和15,000.00万元,2012年后出现大幅下降,2013年1-9月收入下降,主要原因因公司基于整体发展战略考虑,于2011年和2012年分别转让直接和间接持有的信达免税商场45%股权和65%股权,2012年8月,公司将再转让信达免税商场入场合并范围所致。

②电子信息业务
公司的电子信息业务主要部门信达光电从事的LED产品和信达物联从事的RFID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电子信息业务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LED业务	22,564.38	85.80%	33,609.90	88.40%	25,457.63	85.03%	17,725.15	93.03%
RFID业务	3,734.59	14.20%	4,409.98	11.60%	4,480.38	14.97%	1,327.08	6.97%
合计	26,298.97	100.00%	38,019.88	100.00%	29,938.01	100.00%	19,052.23	100.00%

2010年至2013年1-9月,公司电子信息业务收入分别为19,052.23万元、29,938.01万元、38,019.88万元和26,298.97万元,逐年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顺应市场和政策的发展态势,确立了以电子信息产品为主体的“一优两强”发展战略,重点发展公司的电子信息业务,加大对电子信息业务的投资力度。

A、LED业务
顺应市场发展,2007年起公司对原有业务结构相应进行调整,并于2007年设立了厦门信达光电从事LED业务,将公司电子信息业务的发展重心由电子元器件领域转向LED光电领域,报告期内,公司LED业务情况如下表所示:

(上接B14版)

(3)数字证书
需要领取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参见深交所网站(<http://caszse.cn>)或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资者服务”栏目。

业务咨询电话:0755-83203166 25918485 25918486
业务邮箱:ca@cninfo.com.cn

2、股东根据提供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上股东大会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入口”选择“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登录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3年4月24日下午15:00至2013年4月25日下午15:00时。

(三)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通过交易系统及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要撤销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http://w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五、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88146320
传真号码:010-88146320
联系人:蔡晓芳 王娟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路69号人民政协大厦11层证券部
邮政编码:100142

(二)出席会议,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自理。

(三)由网络会议发起人负责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四)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情况,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附件:
授权委托书

委托书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并代理行使表决权,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其行使表决权的意见视为代表本人/本单位,其后果由本人/本单位自行承担。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决议事项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以不可以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了解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赞成	反对	弃权
1	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关于修改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6	关于修改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7	关于修改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支付方式的议案			
8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注明:请在每个议案项目后的“赞成”、“反对”或“弃权”空格内择一填上“√”号,投票人只能填“赞成”、“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议案项,该议案项的表决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定代表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被委托人签字: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14年 月 日
注:

1、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2、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附件:
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蔡晓芳			
王娟			
蔡晓芳			
王娟			
蔡晓芳			
王娟			
蔡晓芳			
王娟			

(注明:请在每个议案项目后的“赞成”、“反对”或“弃权”空格内择一填上“√”号,投票人只能填“赞成”、“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议案项,该议案项的表决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定代表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被委托人签字: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14年 月 日
注:

1、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2、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附件:
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蔡晓芳			
王娟			
蔡晓芳			
王娟			
蔡晓芳			
王娟			
蔡晓芳			
王娟			

(注明:请在每个议案项目后的“赞成”、“反对”或“弃权”空格内择一填上“√”号,投票人只能填“赞成”、“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议案项,该议案项的表决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定代表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被委托人签字: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14年 月 日
注:

1、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2、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附件:
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蔡晓芳			
王娟			
蔡晓芳			
王娟			
蔡晓芳			
王娟			
蔡晓芳			
王娟			

(注明:请在每个议案项目后的“赞成”、“反对”或“弃权”空格内择一填上“√”号,投票人只能填“赞成”、“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议案项,该议案项的表决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定代表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被委托人签字: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14年 月 日
注:

1、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2、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附件:
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募投资金总额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封装业务	7,484.22	33.17%	9,572.81	28.48%	4,359.62	17.13%	5,709.55	32.21%
LED业务	15,080.16	66.83%	24,037.09	71.52%	21,098.01	82.87%	12,015.60	67.79%
其中:路灯	14,860.35	65.86%	23,309.45	69.35%	20,128.57	79.07%	10,761.12	60.71%
合计	22,564.38	100.00%	33,609.90	100.00%	25,457.63	100.00%	17,725.15	100.00%

2010年至2013年1-9月,公司LED业务收入分别为17,725.15万元、25,457.63万元、33,609.90万元和22,564.38万元,整体呈上升趋势,主要是因为公司看好LED业务发展前景,加大对LED业务的投资,公司在原有产能基础上新建“超亮LED封装、应用研发与产业基地”,使得公司封装业务和应用业务收入增加较多,2011年度同比增加732.48万元,同比增加43.62%,增幅较大,主要是因为LED路灯市场爆发,同时公司通过加大产能,增加产销,抓住市场发展机遇,使得公司的LED路灯业务收入较2010年增加367.45万元所致,2012年较2011年增加1,532.27万元,同比增加32.02%,主要是2011年公司“超亮LED封装、应用研发与产业基地”建成投产,公司封装业务产能由600K增加至1,450K,销量由312K增加至990K,路灯产能产能由7.5万盏增加至9.5万盏,销量由6.46万盏增加至9.19万盏所致,2013年1-9月收入17,261.88万元,主要原因是在公司产能有限的情况下,路灯单价有所下降所致。随着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打破公司现有的产能瓶颈,实现公司的规模优势,将大为增强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B、RFID业务
2005年,公司和广州市汇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合资成立厦门信达汇聰科技有限公司(后改名为“信达物联”),正式涉足RFID业务,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公司RFID业务已积累了丰富的品牌影响力和技术研发实力,为公司的下一步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2010年至2013年1-9月,公司RFID业务收入分别为1,327.08万元、4,480.38万元、4,409.97万元和3,734.59万元,整体呈呈上升趋势,2011年RFID业务收入较2010年增加3,153.3万元,同比增加237.61%,增加较多,主要原因是公司为满足市场需求,投建“RFID自动贴标机及配套设备安装工程”,使得公司的RFID业务收入在产能和技术上有了较大提升,公司开展的“学生证标签”项目和“猪肉溯源标签”项目为公司贡献了较大的收入。

③房地产业务
公司的房地产业务主要为子公司信达及其子公司从事的商品住宅开发和销售业务,2010年至2013年1-9月,公司房地产业务收入分别为20,758.35万元、44,567.23万元、51,670.42万元和17,261.88万元,2011年房地产业务较2010年增加23,808.88万元,同比增加114.70%,主要是因为公司漳州“龙江明珠二期”竣工交付,结转销售收入30,534.37万元所致,2012年房地产业务收入为51,670.42万元,较2011年增加103.19万元,同比增加15.94%,主要为公司淮南“锦绣康城二期”竣工交付,确认销售收入15,223.71万元,确认收入“尚书苑二期”销售5,613.34万元,衡阳“尚书苑三期”竣工交付,结转收入20,737.70万元,2013年1-9月收入1,726.18万元,同比大幅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现有的龙江明珠项目、锦绣康城项目已进入尾盘销售,而丹阳项目还处于前期预售阶段,不满足收入结转条件所致。

④其他房地产业务
其他业务主要为公司子公司上海信达诺提供的仓储服务,其贡献的收入在报告期内保持稳定,金额较小,占比仅1.01%。

2、毛利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主要来自于贸易及商业零售业务、电子信息业务和房地产业务,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毛利详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1.贸易及商业零售业务	40,968.04	2.36%	33,702.86	2.03%	36,967.83	2.64%	26,339.65	2.50%	
其中:国内贸易	19,419.67	1.86%	10,618.77	1.04%	6,984.24	0.83%	4,252.90	0.75%	
进出口贸易	7,416.11	1.48%	7,040.19	1.80%	10,213.16	3.04%	6,340.18	2.14%	
汽车代理销售	14,132.26	7.29%	13,931.73	5.69%	15,221.68	7.59%	11,902.13	7.03%	
商品零售业务	-	-	2,682.18	17.77%	4,558.76	18.99%	3,844.44	18.76%	
其中:LED业务	5,630.79	24.95%	7,578.64	22.55%	7,110.35	27.93%	4,979.00	28.09%	
RFID业务	611.59	16.38%	897.43	20.35%	657.78	14.64%	101.11	8.22%	
3.房地产开发	1,015.51	58.83%	22,929.12	43.21%	21,384.24	47.98%	8,228.19	39.64%	
4.其他	116.05	7.99%	1,608.91	16.68%	173.67	13.49%	74.14%	21.82%	82.46%
合计	48,341.99	27.44%	64,683.01	37.0%	66,252.70	40.5%	39,874.07	36.5%	

2010年至2013年1-9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39,874.07万元、66,252.70万元、64,668.91万元和48,341.99万元,总体保持增长,2011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较2010年增加26,378.64万元,同比增幅为66.15%,增幅较大,一是因为公司LED业务,特别是路灯业务在政策和市场的双重驱动下,使得其营业收入同比增长7,732.48万元,营业收入增加131.35万元;二是因为公司漳州“龙江明珠二期”房地产项目竣工交付,使得公司房地产业务毛利增加13,566.05万元。

2010年至2013年1-9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3.65%、4.50%、3.70%和2.74%,波动较大,主要是受公司的业务结构变化及宏观经济影响所致,2011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2010年上升0.85%,主要是2009年以来房地产业务快速增长,房价涨幅较快,而2011年为房地产业务的收入结转集中期,从而使公司房地产业务毛利率上升所致,2012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2011年下降0.80%,一是因为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大宗商品需求有所萎缩,价格波动较大,进出口贸易业务盈利能力有所下降,使得公司进出口贸易毛利率下降1.24%;二是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及“钓鱼岛事件”的影响,对公司的汽车销售,特别是对宝马等高端车和日系车的销售影响较大,主要车型销售价格都有降低,使得使得2012年公司汽车代理销售业务毛利率下降1.90%,2013年1-9月主营业务毛利率较2012年下降0.96%,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结构变化,贸易业务占比上升所致。

2010年至2013年1-9月,贸易及商业零售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2.50%、2.64%、2.03%和2.36%,比较稳定,2012年贸易及商业零售业务毛利率较2011年减少较多,一是因为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大宗商品需求有所萎缩,价格波动较大,进出口贸易业务盈利能力有所下降,使得公司进出口贸易毛利率下降1.24%;二是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和“钓鱼岛事件”的影响,对公司的汽车销售,特别是对宝马等高端车和日系车的销售影响较大,使得使得2012年公司汽车代理销售业务毛利率下降1.90%;三是公司转让信达物联,使得纳入合并范围的零售业务收入下降1,866.58万元,2013年1-9月国内贸易业务毛利率为1.86%,较2012年增加0.82%,增幅较大,一是因为受宏观经济好转,下游需求有所好转,总体贸易环境有所好转;二是因为公司为扭转2012年贸易业务的亏损局面,对贸易业务产品、结构和方式进行调整,增加了采购中等毛利率相对较高品种,同时加强和细分领域的战略合作伙伴的合作力度,获得更优质的采购价格,从而使得该业务毛利率有所回升。

2010年至2013年1-9月,公司电子信息业务毛利率分别为26.71%、25.94%、22.29%和23.74%,逐年下降,主要是受该行业竞争逐步加剧所致,2012年较2011年毛利率下降3.66%,主要是行业竞争加剧,公司LED路灯产品均价均下降所致,报告期内,公司RFID业务毛利率逐年上升,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在RFID行业的产品竞争力均有所提高,品牌影响力逐年上升,使得公司的销量持续上升,规模效应逐步显现所致。

募投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90,486,359.00元,信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现已变更为信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1年4月14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07A6046-33号《验资报告》。

本公司在交通银行深圳滨河支行、深圳发展银行深圳滨河支行(现已更名为平安银行北京东直门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账号分别为:443066443018010002859、11101201201901,并于2011年4月26日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及海通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一)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情况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044,609,982.33元(其中747,092,300.00元为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97,517,682.33元为置换超募收购款),共发生募集资金专户存款利息净余额3,691,880.19元,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余额合计为581,896,256.86元。

(二)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2013年度,本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187,566,490.40元,其中:87,566,490.40元为支付脱装置收购款及收取相关配套流动资金;100,000,000.00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13年度共发生超募资金专户存款利息净余额714,523.75元,超募资金专户存款余额合计为400,044,290.21元。

2、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本公司在交通银行深圳滨河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443066443018010002859,该专户仅用于托管亿通“6合(1#-6#)1600MW燃煤发电机组”脱装置收购项目所需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和管理,截止2011年12月31日,该专户存款总余额570元。

2012年12月,本公司将该专户销户。